

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可 12:30-31

本周金句：

“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主—你的神。其次就是说：‘要爱人如己。’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。”（可 12:30-31）

背景：

1. 本章继续讲述：受苦周中，耶稣在圣城撒冷传道的过程。

- a. 本章中，耶稣被各种敌对分子质询，包括祭司长、经学家、长老（公议会的三种成员）、法利赛人、希律党徒、撒都该人。他们企图用各种难题陷害耶稣，但耶稣智慧对答，甚至反守为攻。
- b. 以上事件，作者马可并非单纯按照顺序记叙，而是借着剪裁技巧，突显出犹太领袖与耶稣之间的冲突正在加剧。
- c. 只有一个文士关于“最大的诫命”的求问，没有引发矛盾和敌对。文士知晓“耶稣回答得好”（28节），也认同耶稣的教导（32节）。只有他得到了耶稣的称赞。——这是整卷马可福音中，唯一证明描述的文士。
- d. 关于“最大诫命”的辩论，符类福音中都有记载，但侧重点不同：
 - i. 路加福音中，耶稣在往耶路撒冷的旅途中与企图试探祂的律法师辩论（路 10:25-37，特别是 25 节）。
 - ii. 马太与马可一样，将事件放在耶稣进入耶路撒冷之后，但马太福音中律法师的动机与路加福音的律法师的意图相同——都是“要试探耶稣”（太 22:34-40，特别是 35 节）。
 - iii. 马可的记载是正面的，提醒了福音书的读者，并非所有犹太领袖都是硬心的敌基督者。
- e. 在耶稣与宗教领袖连串争论和冲突的背景下，马可以 34 节记述做结：“从此以后，没有人敢再问他什么。”（可 12:34）耶稣得胜，为后续被害作伏。

2. 本章结构

- a. 以凶恶园户的比喻指责犹太教领袖（1-12 节）
- b. 巧答法利赛人和希律党人“纳税”的盘问（13-17 节）
- c. 驳斥撒都该人“复活之事”的错误观念（18-27 节）
- d. 回答文士“最大诫命”的问话（28-34 节）
- e. 询问群众“基督的问题”（35-37 节）
- f. 教训群众要防备文士（38-40 节）
- g. 称赞寡妇的奉献（41-44 节）

思考：通读本章，思考耶稣是如何面对不同的质询者的？耶稣是什么样的主？

经文解释：

这两节经文是整个以色列的基要信条“谢默”（Shema）的其中一部分。

以色列的基要信条包括：申 6:4-9，11:13-21；民 15:37-41，是虔诚的以色列人每日必须念读的金句。

1. 耶稣的回答结合了申 6:4-5、利 19:18 两处经文。

- a. 先看申命记的征引：可 12:30 引自申 6:5——“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力、爱耶和华你的神。”
 - i. 尽：全部，完完全全，毫不保留。
 - ii. 马可加入了“尽意”，与路加记载的内容相符（路 10:27），只是次序稍异。马太的引文中则没有“力”（太 22:37）。
 - iii. 由于犹太人的“人观”没有所谓灵、魂、体的观点，心、性、力是从不同的角度演绎“生命”。耶稣所讲的四点“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”并没有本质或次序之分，不过是以重复和强调手法说明，必须以全人生命爱神。
- b. 马可在这里所引用的字句，基本上很接近七十士的希腊译本。
在希伯来原文中，“尽心”的“心”心字，在马可的希腊文是以“心”和“智”——“尽心”，“尽智”——两个字取代；马可也以另外一个“力”字——“尽力”的“力”，表达七十士译本中原有的字。

2. 版本对比

吕振中版：要将你完全的心、完全的性命、完全的精神（或译：理性）、完全的力量、爱主你的上帝。

新译本：你要全心、全性、全意、全力，爱主你的神。

思高版：你应当全心、全灵、全意、全力爱上主，你的天主。

现代版：你要全心、全情、全意、全力爱主——你的上帝。

以上版本翻译得比“和合本”的“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”更贴切。

3. 经句亮光

- a. 即使遵守一切的诫命，但若不是出于“爱神”的缘故，在神面前便毫无价值；所以，“爱神”是诫命中的第一，且最大的。
- b. 若有人不爱主，这人可诅可咒（林前 16:22）；我们爱，因为神先爱我们（约壹 4:19）。
- c. 神喜悦人的“爱”，乃是要到一个“尽”字的地步。这对人来说何等难！许多的人、事、物会分去人爱神的心：想爱神，又想爱世界；想事奉神，又想事奉玛门。
- d. 人凭着自己永远无法办得到，但神从不要求我们去作我们办不到的事，在人是不能，在神却凡事都能（可 10:27）。

思考：什么是“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”爱神？你能这样爱神吗？

4. “爱神”是“爱人”的前提

- a. 十条诫命可分为“对神”和“对人”两大部分（出 20:3-17）：

一至四诫为“爱神”，五至十诫为“爱人”。

当时犹太人的祷文中有一段即用可 12:29-31 这段话，一般的犹太人均知道，整个旧约的道理都包含在“爱神”与“爱人”之中了。

- b. 爱神，是诫命的核心。“爱人”是“爱神”所引发出的自然结果。

惟有让神的爱充满、浸透我们，我们才能自然流露出祂的爱，爱己爱人。

林后 5:14-15：“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；因我们想，一人既替众人死，众人就都死了；并且他替众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，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。”

5. 要爱人如己——“其次就是说：‘要爱人如己。’”（31 节）

- a. 版本比对

吕振中版：“次的是：‘要爱你的邻舍如同自己。’”

思高版：“第二条是：‘你应当爱近人如你自己。’”

现代版：“第二是：‘你要爱邻人，像爱自己一样。’”

- b. “其次”：“第一”（29 节）与“其次”，并不是二择其一，而是信仰宣认到实践的必然阶段。生命的展现，建基于对神的认识，“全人爱神”的表述离不开“爱邻舍”的具体实践。

- c. “其次，就是说”：原文作“第二的与这相同”，即“它的性质与前者相仿”。马太的用字更贴合——太 22:39 “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爱人如己”。

- d. “要爱人如己”：引自利 19:18——“不可报仇，也不可埋怨你本国的子民，却要爱人如己。我是耶和華。”

i. 经文强调，要爱邻舍，彼此要以爱相待。

ii. “邻舍”，对于犹太人而言，是指“本国的子民”（利 19:18），不包括外邦人在内。但其上下文（利 19:9-18）特别提及对那些弱势社群（如穷人）的关爱，因而经文背后的精神是涉及“爱所有人”。

iii. 在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中（路 10:25-37），耶稣扩大了“邻舍”的概念。本节，在耶稣引述时也没有提出任何条件。即“要像爱自己一样爱所有人”。

- e. 爱人包括很多方面：尊重、体恤、接纳、希望对方成功、委身等等。

思考：怎样将神无条件赐予你的爱，传递给其他人？你是怎么爱周围人的？

总结与省思：

1. 回顾内容

- a. 当文士提出：“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”的疑问时，耶稣引用申 6:4-5 和利 19:18 经文，总结出“人对神”和“人对人”应有的态度。

- b. 耶稣总结出了十诫的精髓，并将两条大诫命归纳为一条：前者包括一切“爱神”的诫命，后者包括一切“爱人”的诫命。
- c. 耶稣强调两条诫命不可分割，并且都在其他一切命令之上：
31 节：“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再。”——这也是经学教师们认同的：
32-33 节：“那文士对耶稣说：‘……就比一切燔祭、和各样祭祀好的多。’”——爱神及邻舍远比宗教礼仪重要。（参撒 15:22；箴 21:3；何 6:6）
- d. 耶稣从最大诫命，强调了“爱”是人生首要大事。
我们若爱神，就能经历祂的爱，并以这爱来爱别人。我们不是凭规条活着，乃是凭与神建立爱的关系，并能通过爱神爱别人。
“爱人的，就完全了律法。”（罗 13:8-10）

2. 思考与讨论

- a. 可否先爱人？
 - i. 假如我们将“爱人”放于首位，甚至完全摒弃了“爱神”，那么我们的生命将摇摆不定，极易淹没于人生的风浪中，也无力尽“爱人”的本分。
 - ii. 先爱神，以神为生命的中心，才能更好地爱人。
- b. 可否爱神却不爱人？
 - i. 假使我们说爱神，却不爱身边的人，就是假冒为善（约壹 4:20）。
 - ii. 神是美善和仁慈的，作为祂的子民，我们应当活出祂的美善与仁慈来。
 - iii. 行事为人，要对神尽本分，也要对人尽本分；对神，以爱为枢纽；对人，也以爱为关键。
- c. 学会爱自己，再以爱自己的方式，“爱人如己”。
太 7:12：“所以，无论何事，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待人，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”——这也是以生活为祷告的原则。

思考：在生活中，如何将“爱神”与“爱人”持续实践出来呢？